

云南省科学技术情报研究院

2018 年预算编制说明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 主要职责

一是承担科技文献、科技信息网络、查新检索、科技统计、科学普及等公共科技创新服务平台建设，为政府决策、社会各类创新活动提供公益性支撑服务。

二是开展科技基础资源建设与情报分析研究工作。

三是开展科技战略与规划、技术预见、前瞻性分析及预警预测研究工作。

四是面向南亚东南亚国家，构建区域性国际技术转移基地、开展教育培训工作，服务“一带一路”。

五是承担省科技厅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 机构设置情况

我院现内设 4 个管理部门，12 个业务部门，分别为：办公室、党委办公室、财务部、后勤服务中心、研究中心、查新中心、文献中心、网管中心、评估中心、统计中心、技术转移中心、清洁发展技术服务中心、工程咨询中心、竞争情报咨询中心、国际科技合作中心、多媒体中心。

(三) 重点工作概述

2018 年是我院发展的关键之年，我们将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会议精神，高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在厅党组的正确领导下，充分发挥公益一类事业单位的职能职责，做好支撑厅中心工作和服务好全省科技创新工作，优化人力资源配置，加强学术学科建设，不断提高科研成果产出。强化使命担当，不断加强内控制度建设，以打造专业化科研团队为核心，以重点工作为依托，以特色优势业务为抓手，主动服务和融入“一带一路”建设，为实现云南跨越式发展和面向南亚东南亚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提供强有力支撑。

（一）立足单位职能职责，支撑服务好厅中心工作和云南科技创新工作

一是利用我院丰富的科技文献信息资源和多元的服务渠道，不断提升科技查新、引文检索和专利分析水平，为全省社会经济和创新发展提供快捷高效的情报信息服务支撑，为各类创新主体提供优质服务。二是做好厅电子政务和网络信息的服务支撑工作。三是深化科技统计分析研究工作，为科技管理决策提供科学依据。四是充分发挥厅科技计划项目验收与绩效评价中心的作用，提高我院在科技评估、绩效评价和支撑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发展的能力。五是稳步推进云南科技报告制度建设工作。六是做好《云南科技年鉴》组稿编印工作和《农村实用技术》的出版发行工作，做好云南科普网和微信公众平台的运行维护工作。

（二）突出特色工作，巩固优势业务领域

一是围绕“一带一路”建设和面向南亚东南亚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工作，依托现有区域国际科技合作与技术转移工作基础，继续加强与东盟秘书处、APEC 秘书处和联合国亚太技术转移中心的联系，积极开展中国

- 南亚技术转移中心分中心、中国 - 印度技术转移中心建设，进一步深化机制化合作关系。二是举办好第三届中国 - 南亚技术转移与创新合作大会、中国 - 南亚技术转移中心分中心工作会议、中国 - 东盟新能源论坛、东亚峰会新能源论坛、APEC 太阳能光伏利用技术国际培训班、第四届云南 - 新西兰科技合作对接会、第三届中国 - 印度技术转移、创新合作与投资大会等。三是打造科技决策咨询智库，放眼全球，超前研究，紧紧围绕开展面向南亚东南亚国际科技合作、科技支撑产业发展等领域，积极向国家和省相关部门策划申报相关决策科学和软科学研究项目，为云南跨越式发展提供更多的科研成果和应用，为全省产业发展方面提供重要的决策支持服务。

（三）加强学术学科建设，打造专业化创新团队

紧紧围绕“两中心”、面向南亚东南亚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工作实践、情报分析、科技政策和气候变化的研究工作，加强相关学术学科的建设。营造敬业、勤奋、钻研、合作、创新的学术氛围，打造一支素质高、业务精、愿奉献、国际化水平高和具有可持续发展能力的专业化科研人才团队。

（四）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党建工作

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推动党员干部把思想认识切实统一到党的十九大精神上来，用党的十九大精神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上取得新成效。认真落实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党建工作责任制、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深入开展大力弘扬“跨越发展、争创一流；比学赶超、奋勇争先”精神专项活动，全面建立各项责任制落实情况的季度

分析研判制度。

我们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在厅党组的正确领导下，扎实工作，开拓创新，为实现云南跨越式发展和面向南亚东南亚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提供重要支撑，不断开创科技情报事业新局面。

二、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截止 2017 年 11 月统计，单位基本情况如下：

在职人员编制 111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111 人。在职实有 96 人，其中： 财政全供养 96 人，财政部分供养 0 人，非财政供养 0 人。

离退休人员 83 人，其中： 离休 3 人，退休 80 人。

车辆编制 5 辆，实有车辆 6 辆。

三、预算单位收入情况

（一）财务收入情况

2018 年单位财务总收入 2,925.0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773.6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事业收入 803.09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4 万元，上年结转 344.33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情况

2018 年单位财政拨款收入 211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773.67 万元，上年结转 344.33 万元。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773.67 万元（本级财力 1665.67 万元，专项收入 0 万元，执法办案补助 0 万元，

收费成本补偿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的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成本补偿 10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

四、预算单位支出情况

2018 年单位预算总支出 2925.09 万元。财政拨款安排支出 1773.6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65.67 万元，项目支出 108 万元。

（一）财政拨款安排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情况

2060501 科学技术支出-科技条件与服务-机构运行 1388.76 万元(含工资福利支出 1269.3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19.4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经费、在职人员经费、其他公用经费支出等。

208050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事业单位离退休 5.62 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开展活动等公共开支。

208050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1.82 万元，主要用于养老保险缴费的单位承担部分的缴费支出。

2210201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 79.47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的住房公积金缴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支出。

（二）财政拨款安排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情况

工资福利支出 1540.6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40.65 万元)。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3.0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5.02 万元，项目支出 98 万元)。

资本性支出 10 万元（其中：项目支出 10 万元）。

五、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及年初预算系统安排，编制了“国有资产有偿使用成本性支出项目”的资产政府采购预算，共涉及采购项目 1 个，采购预算资金 10 万元。

其他资产采购，将按照 2018 年“科研条件建设”项目及其他项目的项目任务书的预算安排执行，总额不超过年初预算的“新增资产配置表”的财政部门批复数。

六、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基本支出预算

公共财政基本支出预算比上年有所增加，原因是省财政对我院的财政保障变更为政策性托底保障。

（二）项目支出

2018 年仍申报“国有资产有偿使用收益成本性支出”项目经费，经省财政统筹后支出预算为 108 万元，用于弥补基本支出财政补助不足。

七、其他公开信息

（一）专业名词解释

无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无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鉴于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需在完成 2017 年决算编制后才能统计汇总相关数据，因此，将在公开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时一并公开单位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